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增发 A 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 受理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于2019年3月8日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 请受理单》(190437号)。

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关于公开增发 A 股股票的行政许可申请材料 讲行了审查,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,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。

公司本次公开增发 A 股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,能否获得核准 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审核进展情况,严格按照有关法 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 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 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正式公告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2日